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4樓

電話：(02)8758-6688 分機：1793,1792,1791

聯絡人：吳旻純,李書新,游琇惠

受文者：各境外基金銷售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23 日

發文字號：(106) 瀚亞字第 0516 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速別：

附件：如文

主旨：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瀚亞投資－M&G 全球民生基礎基金(M&G Investment Funds (1) - M&G Global Basics Fund)」經 2017 年 10 月 20 日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變更投資目標與政策暨變更基金名稱等事宜，詳如說明，敬請 配合辦理。

說明：

- 一、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二條第六項規定辦理。
- 二、本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下同)106年9月30日金管證投字第1060038094號函核准，本公司並已於106年10月23日公告並上傳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 三、本基金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自2017年11月17日起變更投資目標與政策及基金中英文名稱，其變更前後對照如下表：

變更前	變更後
瀚亞投資－M&G 全球民生基礎基金 (M&G Investment Funds (1) -M&G Global Basics Fund)	瀚亞投資－M&G 全球未來趨勢基金 (M&G Investment Funds (1) -M&G Global Themes Fund)
投資目標與政策 本基金是屬於全球股票型基金，未來將全部或主要投資於傳統產業（含基本工業和加工業）和以傳統產業為服務對象之產業的股票，但本基金亦可能酌量投資其他全球股票；本基金係單純以追求長期資本增值為目標。	投資目標 本基金目標是在任何 5 年期間，提供超越 MSCI 全球指數的總報酬（含資本成長與收益）。 投資政策 本基金至少投資 80%之淨資產於股權證券，不限產業類別與市值，該等公司可設籍於任何國家，包含新興市場。本基金得投資集合投資

計畫、可轉讓證券，亦得基於流動性考量持有現金。衍生性商品得用於增加投資組合效率。

四、隨函檢附金管會核准函供參。

正本：台灣銀行信託部、土地銀行信託部、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彰化商業銀行信託處、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暨企劃行銷處、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託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信託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存投商品處、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託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財富管理商品部、高雄銀行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澳盛(台灣)商業銀行、澳盛(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商品處、澳盛(台灣)商業銀行信託部、王道商業銀行信託部、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台中商業銀行信託部、京城商業銀行信託部、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CVM WD)、法商法國巴黎銀行、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華泰商業銀行、臺灣新光商業銀行信託部、陽信商業銀行信託部、陽信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聯邦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元大商業銀行信託部、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玉山商業銀行、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大眾商業銀行財管部、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個金產品行銷部、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萬寶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先鋒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網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福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核聚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SPM)、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SPM)、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總經理 黃 慧 敏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18樓
聯絡人：林曉韻
聯絡電話：(02) 2774-7320
傳 真：(02) 8773-4154

受文者：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潘迪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0600380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所請貴公司代理之瀚亞投資－M&G全球民生基礎基金(M&G Investment Funds (1)－M&G Global Basics Fund)，擬變更中英文名稱為瀚亞投資－M&G全球未來趨勢基金(M&G Investment Funds (1)－M&G Global Themes Fund)一案，准予照辦。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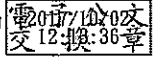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本會證券期貨局案陳貴公司106年9月22日(106)瀚亞字第0444號函及同年月28日補充說明辦理。
- 二、旨揭基金變更名稱尚須經基金股東會決議通過，基金股東會如提出任何反對意見，應儘速向本會申報。
- 三、請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規定，於事實發生日起3日內經由本會指定之資訊傳輸系統(www.fundclear.com.tw)公告。
- 四、自本會核備之日起一年內，請於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並列旨揭基金之新舊名稱。
- 五、貴公司及銷售機構於最近期通知客戶之資料中，應並列旨揭基金新舊名稱。



六、請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37條及39條之規定，將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及投資人須知於修正後3日內辦理公告。

正本：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潘迪先生】

副本：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中央銀行外匯局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並鈐印

裝



訂

線

